**桃園市109年度國民小學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**

**金融基礎教育行動方案成果徵選實施計畫**

**壹、依據**

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3月1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26254號函。

二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年3月17日桃教小字第1090022611號。

**貳、目的**

一、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實施後，學校教師須採用更多元之教學策略，鼓勵教師研發金融基礎教育示例，精進教學品質。

二、藉由教案徵選，厚植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能力。

三、鼓勵國小教師了解金融基礎教育內涵與實務工作，培養學生主動積極的學習態度，進而激發學生之學習動機與興趣。

四、鼓勵教師運用金管會之金融基礎教育教材及歷年得獎教案，融入自身多 元創新教學課程，以落實學生在地化學習。

五、藉分享金融基礎教育教學之精進歷程、創新教學內容，及所產生之教學 影響力及教學成果，作為其他教師教學規劃之參考。

**參、辦理單位**

一、指導單位：金管會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二、輔導單位：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

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承辦單位：溪海國小

五、協辦單位：桃國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

**肆、實施方式**

一、參加對象

全市國小教師（含代理、代課教師但不含實習教師）可採教學團隊協同合作方式進行，。前項教學團隊，指學校聘任之正式合格教師、長期代理教師及實習教師，至多三人所組成之團體（其中至少一人須為正式合格教師）。(曾於金融基礎教育行動方案徵選得獎者，可將得獎方案重新彙整參加；未曾參與前述徵選及未得獎者，則將實際教學活動彙整參加)。

二、行動成果內容應包含基本資料、教學資料、教學省思與建議三部分，以下分述之：

(一)基本資料：作者簡介、教學學校、教學時間(至少 2 學期，教學年度可不連續)、教學對象、參與教師及任教領域/科目。

(二)教學資料：

1.教學設計說明：說明不同教學年度之教學設計理念、教學策略、教案編纂所運用或參考金融基礎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(教材、教具、影片、歷年徵選獲獎教案) (各教案活動至少列舉一項，參考之內容請詳列於附件)、學習評量、學生學習成效資料

2.自製教學教具或教材：運用金融基礎教育之概念，自行設計相關之教學活動使用之教具或教材。(以附件資料提供相關照片或影音資料)

3.具體說明不同教學年度於教學設計、評量設計之差異處及調整的原因。

4.參與金融基礎教育教學相關之教師專業活動、社群共備、其他教學資源連結等資料

(三)教學省思與建議：

1.說明教學前、中、後，教師對於學生需求、學生學習成效的教學省思與修正建議。

2.說明教學前、中、後，接觸或實施金融基礎教育相關活動後對教師自身、學生、其他教師或學校所產生之影響或改變。(至少擇一對象之改變進行說明)

(四)其他足以輔助說明教師推動金融基礎教育之成果資料。

三、徵選期限

(一)即日起至109年10月28日前寄（送）件，將參賽作品寄至：337304 桃園市大園區和平西路一段420號 溪海國小 學務處呂主任收，聯絡電話為(03)3862174分機310學務處呂主任，逾期將不列入審查之中，以郵戳為憑。

(二)109年10月30日進行教案評選。

四、送件方式與注意事項

* + 1. 各校以學校為單位，並填寫「報名表、智慧財產授權同意書」(一份即可)（需親筆簽名）。(參閱附件一、二)
    2. 每一件參賽作品需含教學活動設計(教案)，不限格式可自行設計，課程規劃以1-3節設計，教案應包含「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設計參閱範本」中之內涵項度(參閱附表四)。
    3. 相關資料繳交

1. 附件一：行動成果徵選報名表

2. 附件二：智慧財產授權同意書

4. 行動成果資料，相關內容如附件三（教學活動所使用之相關教材文件檔或簡報檔、學習單等書面資料，應遵守著作權法暨相關法令之規定，如有違反自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並得追回相關獎勵。）

5. 書面審查資料乙式 3 份及資料光碟 1 份。請於信封註明：「109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成果徵選」。「行動成果資料」請提供 PDF 檔。

**伍、評選小組及標準**

一、評審小組：

（一）參賽作品由國教輔導團團員進行初審。

（二）初審入選之作品由具課程與教學專長之學者專家進行複審。

二、行動方案評選標準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項**  **次** | **評審項目** | **說明** | **佔**  **比** |
| 1 | 教學內容 之創新與 精進歷程 | （1）課程實施能符合學習者生活經驗、學習能力，強化學生知能整合與生活應用之能力，提升學 生金融素養為導向。  （2）教師根據教學反思持續調整教學策略且能有 效引導學習者對議題發展的理解。  （3）能展現教學計畫、實踐、反省與改進的循環歷 程，同時發揮創新精神。 | 40% |
| 2 | 金融基礎 教育教學 或推廣經 驗 | （1）教學設計及內容參考並適當運用金融基礎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(教材、教具、影片、歷年徵 選獲獎教案)。  （2）能運用金融基礎教育之概念，自行設計相關之 教學活動使用之教具或教材。 | 20% |
| 3 | 教學資源之連結或共備 | （1）專業連結：進行教師同儕之研討，促進彼此的專業發展。  （2）分享性：以社群、共同備課等不同形式進行或 促進教師同儕分享。 | 20% |
| 4 | 教學成效及影響力 | （1）教學內容具擴展及延伸加以運用的可行性。  （2）能解決教師教學和學生的學習問題，增進學習 成效。  （3）實施金融基礎教育教學對教師、學生、其他教 師等所造成的影響或改變。 | 20% |

**陸、錄取獎勵及工作人員獎勵**

一、評選結果錄取名額及獎勵方式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評選結果 | 錄取  名額 | 獎勵方式 |
| 特優 | 3 | 每名頒發嘉獎1次、稿費每件3,000元 |
| 優等 | 6 | 每名頒發獎狀1紙、稿費每件2,000元 |
| 佳作 | 9 | 每名頒發獎狀1紙、稿費每件1,000元 |

附則：獎勵名額得視報名件數及成績酌予調整。

二、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俟活動辦理完竣後，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桃園市立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要點」辦理敘獎。

**柒、預期效益**

一、各校能組織以金融基礎教育為目的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推動金融基礎教育之課程教材。

二、每校至少送1件課程設計參與「教案徵選」活動，預估產出190件方案，能有效帶動教師創新研發教學評量活動。

三、提升教師金融基礎教育的專業力，優秀成果編纂專輯供教師教學使用，並建立桃園市金融基礎教育模組。

**捌、**本計畫陳 市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行動成果徵選報名表 (以一頁為限)

# 109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成果徵選報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參加類組： □國小組 □國中組 □高中（職）組 | | | | | | |
| 作品名稱： | | | | | | |
| 作者基本資料(主要聯絡人請填寫於第一列) | | | | | | |
| 姓名 | 校名  請填列中文全銜（包含公私立、鄉鎮市區及學習階段等資料） | 學校電話 | 分機 | 行動  /住家電話 | E-mail | 備註(實習教 師請註明)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主要聯絡人郵寄地址： | | | | | | |
| 教學計畫概述： | | | | | | |

\*經報名確定後，所有參賽資料之製作（名錄、獎狀…）皆以此表為據，請務必審慎查核

附件二：智慧財產授權同意書

**109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成果徵選 智慧財產授權同意書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授 權 人 | (全體參與教師簽名/蓋章) |
| 授權人參與109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成果徵選活動，茲授與主辦單位/承 辦單位使用授權人提供之成果資料，基於非營利之推廣目的，特此同意並擔保 以下條款：  一、計畫中的活動及教案之創作或使用，未違反智慧財產權法之相關規定，如有抄襲、 仿冒等妨害他人之著作權者或其餘不實情形，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得獎資格，並收 回已核發之行政獎勵、獎座與教學費等，並自負法律責任，授權人無任何異議。  二、授權人同意免授權金、全球性之權利，為推廣金融基礎教育，得於重製、編輯、 改作、引用、公開展示、公開陳列、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重新格式 化、散佈或使用授權人「109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成果」之成果資料。據 此，授權人同意主辦/執行單位可選擇將成果資料張貼於主辦/執行單位的網站供人點覽或於各媒體或公開場所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或散布。  三、此授權書非專屬授權，授權人對授權內容可公開展示、公開陳列、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散佈或使用授權人「109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成果」 之成果資料，惟未經主辦單位同意不得重製、編輯、改作授權人「109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域教學行動計畫」之成果資料。  此致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、 桃 園市政府  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   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| |

附件三：**繳件內容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項目** | **內容** | **說明** | **頁數**  **限制** |
| 行動 成果 資料 | 封面 | 請務必在文件封面右上角，打上編號（留白，由承辦單位 填寫）、作品名稱，以利評審作業進行。 | 1 頁 |
| 目錄 | 以 A4 直式橫書，新細明體，12 級字。 | 1 頁 |
| 基本資料 | 應含作者簡介、教學學校、教學時間、教學對象、參與教 師及任教領域/科目。  以 A4 直式橫書，新細明體，12 級字。 | 2 頁 |
| 教學 資料 | 1. 教學設計說明：說明不同教學年度之教學設計理念、 教學策略、各教案活動至少列舉一項教案編纂所運用 或參考金融基礎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(教材、教具、影 片、歷年徵選獲獎教案) 、學習評量、學生學習成效資 料。  2. 具體說明不同教學年度於教學設計、評量設計之差異 處及調整的原因，可列表說明。  3. 列舉參與金融基礎教育教學相關之教師專業活動、社 群共備、其他教學資源連結等資料(以社群共備為例， 含會議時間、主題，或提供會議紀錄)。  4. 以 A4 直式橫書，新細明體，單行間距，12 級字。 | 50 頁 內 |
| 教學省思 與建議 | 呈現教學前、中、後：  1. 教師對於學生需求、學生學習成效的教學省思與修正建議。  2. 接觸或實施金融基礎教育相關活動後對教師自身、學 生、其他教師或學校所產生之影響或改變。(至少擇一 對象之改變進行說明) | 5 頁 內 |
| 附件 | 1. 詳列教案編撰時參考金融基礎教育相關資料內容。  2. 如有自行研發教材、教具，請另以附件資料提供相關 照片或影音資料，燒錄於光碟中提供委員審查。  3. 其他足以輔助說明教師推動金融基礎教育之成果資 料。 | - |
| 其他 | 授權 同意書 | 請繳交正本一份，不需裝訂成冊 | - |